

永远的虹

安秋生 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扎根于穷乡热土的苦难情结

● 李清山

去年暑日，我是通过诗集《心如四季》认识作者安秋生的。今年伊始，我凭着他的这本底蕴深厚的诗集介绍他加入了河北省作家协会。让我惊讶的是，他不但诗写的灵动，散文也写的扎实。两年来，他竟发表了一大批有含量、上品位的散文随笔，遴选结集，正式出版。这是邯郸市散文界的一个重要收获，作为同仁，我感到格外欣喜。

秋生今年四十挂零，为武安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处境相对好。他有一副魁魁实实的身板，圆圆脸，一笑俩酒窝儿，样子很甜。他待人真诚谦和，落落大方，在文人圈儿内有口皆碑。但从他收入集子的50多篇作品中，我感到了他浓厚的苦难情结，他把怀乡恋土的一腔情愫，强烈地注入了家乡的山水人物。他曾用诗表白：“但是 无论何时我都要说/我是一个农家子弟/当然 无论何地我都敢说/我是一个农家子

弟。”他祖辈为农，脚下的土地永远是他的根。饥饿的阴影笼罩着他的童年，尽管他靠自己的努力，成了村里第一个大学生。然而，苦难是他永恒的记忆。他把苦难作为财富，把贫瘠的小村作为感情的源头，“在以后的岁月里，我遇到了一个寒门子弟奋斗过程中应该遇到的一切艰难、挫折和苦恼。”当他《依偎文学》之后，便把家乡当做一口深井，一座富矿，回顾反瞻，抚今追昔，反复体验，举一反三。他的作品始终洋溢着一种贫而不贱、穷且益坚的悲壮之气。

他想着“冰极厚，极滑的”那个“黑洞洞的井口”（《官井》），回味着“像小儿胳膊一样粗细，无冬无夏，水流不停”，而今已断绝了的《涸泉》。感慨着曾经福荫乡亲，而后遭到斫伐的《老槐树》。铭记着叔叔大爷邻里乡亲送他上大学的那条《官道》。

当然，他刻骨铭心的，还是那里的人。那么个“欢张、勤谨”又乐于助人的邻里女人海苏，终于在生活的艰辛与世俗观念的双重压迫下中年早逝。“我心里翻上覆下着一句话：不是总说，‘好人一生平安’么？海苏是好人，为什么就这么走了呢？”（《海苏走好》）在那个特定的背景下，父亲假戏真唱，认一位孤独老人为母，母亲负重大度，为“婆婆”养老送终，《一只银手镯》作为穿插道具，折射了这段人间真情。《永远的虹》中的王老师，讲彩虹又含水朝着太阳喷出彩虹来，“他有每讲一课让人铭记终生的魅力”，却忽然成了“反革命”，“像彩虹一般匆匆闪现又匆匆消逝”。但瞬间的闪现，也是一种永恒的美丽。千把字的稿子，入情入理，有情有理，堪称上品。还有那位93岁的二奶奶，《梦回年轻》，梦到了自己出嫁时的情景，作者生发为“只要心年轻，生活就年轻；只要心不老，生命就不老”——妙哉斯言！

由于秋生从苦难中走来，对苦难的理解就相对深刻。仅从《善待贫寒》、《饿肚子的好处》这样的题目，就可看出端倪。而

《漠视鬼神》一文，从立意到阐释，都标明安秋生从传统农家子弟的旧观念中剥离了出来，他漠视的不仅是鬼神，而是漠视虚无，漠视虚花浮草过眼烟云，漠视人造的权贵！

苦难与人生俱来，永远与人类同在。如何对待苦难？他看了影片《泰坦尼克号》之后，进一步引发了对苦难的思考。他把乐队在沉船前的演奏，称为《人性的天籁》，发人深省地提出：“泰坦尼克号是一个强有力的隐喻”，“从随时随地可能发生灾难的意义上讲，实际上我们每个人都置身于‘泰坦尼克号’上”，“灾难像魔影，不知它在前方哪个时空位置上等待着你，等待着我，等待着他。”他又以这部影片的一句台词为题——《把手给我》，进一步阐述：“当你遇到坎坷危难的时候，有人向你伸出手臂，喊道：‘把手给我’，从而拉上你一把，这该是多大的幸福，即使他的手臂并不怎么强壮有力，并不足以拉你从灾厄中解脱出来，但仅仅这份真情，就足以使你顿增一万倍的信心和勇气，帮助你挣扎出那片人生的沼泽地。”

忧患意识，是一种兴邦兴国的意识，我们的《国歌》就是居安思危的杰作。安秋生时时不忘苦难，把苦难的感受提升为思考，并用口语俚语、土香土色的文学语言加以表述，达到了情文并茂、机智传神、发人深省的境界。

虹，是缤纷的，又很短暂。虹，不会永远，转瞬即逝。虹，又会永远，因为它将艳丽永久地挂在人的心头。也如苦难，是阶段的，也是久长的。亲历苦难是痛苦的，回顾苦难是幸福的，关键是在我们心中，永远要有一种亮色，就如那道瑰丽的彩虹。

写于1998年寒冬

目 录

扎根于穷乡热土的苦难情结（序）	
..... 李清山	（1）
被我称为老家的那个村庄.....	（1）
故园杂记.....	（7）
小城情缘	（16）
注视舍利塔	（24）
秋登摩天岭	（28）
背对废墟	（37）
红山寺散记	（41）
栗山与廉颇、白起	（45）
儒山与曹植	（48）
马虎寨？马武寨？	（50）
磁山谣	（52）
去了一回长寿村	（56）
清泉何处	（59）
家乡湖情	（62）

两枝花	(66)
穷土富土	(69)
家乡的庙会	(72)
四月走梨乡	(76)
一则关于水的轶闻	(80)
脊梁是金	(83)
清风无价	(86)
壮哉白昶	(88)
学界巨人	(90)
识字的渔夫	(92)
神笔之“神”	(95)
夏庄王可大	(98)
郭资其人	(101)
名将冤魂	(106)
替一位古代女性抱屈	(108)
哼起了《朝阳沟》	(112)

走近文珊·····	(116)
小米饭与剧作家·····	(120)
“四大名旦”·····	(124)
永久的雕像·····	(129)
我叫一声：娘·····	(133)
一只银手镯·····	(139)
年三十儿的记忆·····	(143)
梦回年轻·····	(145)
我和诗歌·····	(148)
永远的虹·····	(154)
有个表哥在远方·····	(156)
飞来的亲情·····	(161)
海苏走好·····	(165)
逝去的箫声·····	(170)
问雨何处来·····	(175)
感谢牵挂·····	(180)

饿肚子的好处.....	(182)
漠视鬼神.....	(185)
依偎文学.....	(188)
善待贫寒.....	(192)
人性的天籁.....	(196)
把手给我.....	(198)
后记.....	(201)

被我称为老家的那个村庄

衣胞埋在哪里，就一辈子想着哪里。

——母亲的话

“老家”，我以为是个外延可宽可窄的概念。比方我到外省，遇人问老家哪里，就回答说河北，而在本省范围内，就回答市的名称。由于我长期工作在本县，所谓“老家”，就只是指那个养育了我十九年的村庄了。

我老家那个县份坐落在太行山南端的东麓，西部是深山区，崇山峻岭，重峦叠嶂，东部是浅山、丘陵，沟沟壑壑，高低不平。

我的村庄在县的东北部。它有一个很好的名字：通乐，既通顺又快乐，但实际上它很贫瘠，祖祖辈辈只有受不完的苦。

从地形地貌上讲，村前一条小河，村后一道山岗，几个馒头似的小山包，这就是生我养我的村庄了。山岭和山包，都是光秃秃，平沓沓，多为裸岩，有薄土的地方也只长白草，顶多长些灌木——荆棘或酸枣棵。夏秋有些绿意覆盖，一到冬天，就非常空旷荒凉。它们有自己的名字：石山、二月二山，小时候怎么也没想到，它们就是太行山的一部分。

这里的农业生产条件很差。一是地赖。地块零碎，记得惟一的大地块是二十亩，小的只有一分半分，没法犁，只能一铧一铧刨。土又薄，岗坡地几乎全是碎石，锄起来嚓嚓直响，一锄就刮在山板上，买张新锄不用专门磨，锄不上半晌地，就亮晃晃的。二是缺水。仅村庄周围有一小圈水地，靠小井轱辘浇，能种些蔬菜，其余多是旱地，望天收。春天十年九旱，常常播不上种。一年中有限的雨水大多集中在六七月间，不下是不下，下起来就成灾，冲垮地堰，淹没庄稼。

正因为是旱地，这里种植多为一季。旱地麦产量小，有时干脆绝收，籽种也收不回来。主要种谷、棒子（玉米）、红薯、豆类等杂粮。山地谷种得多，产量虽然不高，但一般不致绝收，穗大穗小都有收成。碾出的小米橙黄橙黄，煮出粥来粘、融、香，也做成干饭，或焖或捞，当主食食用。另外是红薯种得多，由于耐旱，产量高些，又因为是旱种，口感很好，干、面、甜，除蒸食煮食外，也晒成薯干磨面吃，也磨制淀粉做粉条、粉皮。红薯吃多了伤胃，常常看到人们大口大口吐酸水，当地人叫“烧心”。甚至有离开家乡多年，一提红薯二字胃就难受的。

正常年景人们尚能糊口，一遇旱涝就会闹饥荒。旧社会，人们闯关东，到口外，到山西襄垣，流落在外，以保性命，等年成好了再回来。“金窝银窝，不如自己的土窝”，很少有人在外定居的。解放后人口很少流动，就吃返销粮，就糠糠菜菜糊弄肚子。我十九岁离开家乡上大学，那是七十年代中期，回忆起来，家中没有哪一年不在夏、秋两季粮食登场前闹粮荒，十几年里不记得吃过几顿饱饭。我的身体素质差，到现在仍以为与幼时营养不良有关。

家乡的生产门路不广，惟一多的是屠宰：杀驴。据说旧社会就有不少人家开杀坊，一直到五十年代，后来渐近绝迹。我家爷

爷辈曾操此业，到我记事，家里仍有一些屠具，只不过改了用途：挺杖用来捅火，尖刀折弯了薅谷。改革开放后，此业又逐渐兴盛，至今大约有几十户以此为业。驴肉销往附近各县，买驴买到山西内蒙。杀驴赚不赚钱，九分在买。牵头驴到面前，精明的买驴人用眼睛膘一下身架，用手指揣一揣屁股，心中就有了数，定准出多少肉，杀倒过秤，上下差不到几斤，很少有走眼的。家乡的驴肉远近闻名，附近城乡的大小餐馆，居民红白喜事摆筵设席，十有八九少不了驴肉这道菜，而且十有八九是我老家的产品。你要亲自到村做客，就极有可能吃上“全驴宴”：驴心、驴肝、驴脸、驴耳、驴蹄筋、驴鞭等，应有尽有，最后的主食则是饼卷驴肉：饼用驴油烙，内卷上好的肋条肉，除加葱丝外，任何调料也不要，吃来别有一番味道。

我们村自古就没出过什么大户，更没出过什么大官。土地改革村里划成份，只有一户富农，据说有三顷地。文革中批斗富农分子，一青年念批判稿“吃的山珍海味，穿的绫罗绸缎”，惹起了会场上“贫下中农”的一片笑声，有的甚至笑出了泪水。我不解其意，回家悄悄问母亲，母亲说：他家那富农呀，是从牙齿上刮来的。旧社会他家吃饭分三拨，头拨是长工，有干有稀；二拨是家里干活的男人，粉渣窝头管饱；三拨轮着孩子老婆，跟猪食差不了多少。他开粉坊发家，省吃俭用置买土地，恰好赶上土改。村庄历史上最大的官，当过国民党军队的团长，只干了几个月。他爹是教书先生，原指望他读书出息，他却偷跑出去报考了军校，在军队里提升很快，不几年就做了团长。只是没多久，当他看到自己的同学、炮营营长丢失阵地被执行军法枪毙，当下就像吓破了胆，当夜就脱下军装，逃到几千里以外的青海，操起祖辈的营生，开杀坊去了。

不出发大财干大事的，老一辈归咎于村脉不好，说村后那道

山岭哪哪有个大豁口，气接不上。实际上是穷，念书人少，见识短浅。旧社会村里找个识文断字的很难，过年没人会写春联，就用五个手指蘸煤水在红纸上涂印印。解放后念书人多了些，也没几个念出名堂的，文革前十几年，只有两人考进中等师范，毕业后仍然回村教书。我上大学时，左邻右舍向我祝贺说：咱街总算有一个上大学的了。

人没文化就愚直。许多在我家乡工作过的干部说，这里的人倔，说话就跟砸头刨似的，说好听话也跟抬杠差不多。但又说：这里人好共事，讲义气，说不到一堆是说不到一堆，说到一堆了，把心肝掏出来让你吃也不含糊。许多干部初来乍到在这里呆不住，呆长了就不想离开，因为舍不了这方忠厚实在的老百姓。一些人离开这儿多年，还回忆这里群众的淳朴、厚道：如何自己孩子老婆吃糠咽菜，而把白面鸡蛋端给“工作人”吃。

最能体现乡民性格的，要数喝酒。这里喝酒风气很盛，不管忙闲，不分贫富，喝酒总是重要生活内容。有好酒喝好酒，没好酒喝“一一九”（一种廉价的红薯干酿制的酒）。自家买酒偏不自家喝，而是召集脾气相投的伙计，“弟兄俩好哇，一对宝哇，八匹马呀，马马马呀”，吆五喝六，挥拳捋袖。几人一起喝酒，没有一两个醉倒，不算一场。还有一大特点：不吃菜，干喝。也有弄一两个菜，那是象征性的，一盘驴肉，一碗炒红薯条，开喝抄一两筷，就端到一边。直到要散场，主人才招呼：来，除除害。吃菜叫“除害”，除了害酒场就散。村里把常喝酒、酒量大的叫“老酒筋”，他们在许多场合是受人拥戴的“英雄”。尤其是办红白事，邻村亲戚一来，那简直是一场喝酒擂台赛，当送客，陪认亲，没点酒量不敢出门；陪亲家，待亲戚，酒量小些没资格登场。村里一年两次过庙会，挨家挨门去看，没有谁家不摆一桌两桌。没人上门喝酒，那是时光过不去，那是平时没人缘。家家摆筵，一片猜

拳行令之声，直上云霄，以至县志上都有“北乡人饮酒大有慷慨悲歌之风”的记载。我在县城工作，饭桌上不敢报老家何处，一报，准得有人说：那你酒量准大。不喝也得喝。

家乡一带农村早先有的文化娱乐活动，主要是唱戏。我在一首诗里写：“房上还有一片瓦就要盖戏台，锅里还有一把米就要唱大戏”，这一点都不夸张。从我记事起，村里最好的建筑物，一直是戏院子。哪一位干部上台，都要对它进行修缮。解放后直到改革开放，村里一直有业余剧团，或叫俱乐部、宣传队的组织，一到农闲就排戏演戏。谁是演员，谁能拉胡琴、打鼓板，在村里就有头有脸，年长的说话办事有分量，年轻的寻媳妇也少掏财礼。至于请剧团唱大戏，那就是村庄的盛大节日了。早多少天，乡亲们就割肉磨面准备接待亲戚，赶驴车叫丈母娘的，捎口信叫闺女的，顺便招呼朋友的，人人兴高采烈，个个喜气洋洋。戏院子露天，没有座位，就搭起布篷、席棚，各家各户把长短木料送到戏院子一排排摆开当座位。有时候卖票，有时候不卖票。小时候常常掏不出五分钱去买票，就想尽办法往里混，混不进去只好等看“散场戏”。家乡的戏台，曾引发我许多少年幻想，也是滋养我最初的艺术细胞的学校。

老家还有一些半是健身半是娱乐的活动。比如擂鼓，村民叫“敲战鼓”。战鼓很大，蒙牛皮，绷得紧、硬，鼓槌手臂一般粗细，配以大扇、二铙、马锣等铜器，敲起来慷慨激越，响遏行云，再杂以非常响亮而又合乎韵律的口哨，组成了大气磅礴的乐章，直叫听者热血沸腾，陡生豪气。敲鼓、拍大扇，都需要力气，年轻力壮的汉子，不几个回合就气喘吁吁，大汗淋漓，于是几个人轮流上阵，轮班歇气。每逢年节或丧葬，战鼓队就走上街头，串街过巷，乡亲们就尾随围观，像一场自发的大游行。每当这时，就显得人心特别齐，敲打的，观看的，脉搏都在随着鼓点跳动，精

.....

神都在和着鼓声张扬。不置身其中，你很难想象出那份近乎放浪、近乎疯狂的气势。又比如武术。村民称为“耍拳”，其实不止是拳，刀、枪、剑、戟、锤、竿、鞭等应有尽有。村庄按居住分几片都有自己的班，班里有教练，徒弟们也称“老师”。只要不是秋天五月农事十分繁忙，老槐树下，月光地里就摆开了练武场，老者须眉皆白、年逾古稀，少的乳臭未干、咿呀学语，都在这里一显身手。场内练者众，场外观者也众，一个漂亮的鹞子翻身，一阵干净利落的对打，都会激起场外的大声喝彩。每逢节日和其它活动，他们就打起“武少林”的大旗，随着昂扬的战鼓伴奏，走上街头表演，那种一丝不苟的劲头，真像是在争夺武状元。从这些活动，我的乡亲们把虽然贫苦但却坚韧的精神境界，就淋漓尽致地表现了出来。

我离开那个被我称为老家的村庄，已经二十多个年头了。虽然每年都有几趟回去，虽然三天两头能看到村里的乡亲，但毕竟不在它的怀抱里了。于是就常想它。随着岁月流逝年事渐长，就更多地想到它，并且在夜梦里，在幻觉里，许多事情依稀仍然以它为背景。这让我记起母亲她老人家说过的一句话：衣胞埋在哪里，就一辈子想着哪里。我的衣胞既然埋在这块热土上，注定了我生命的源和根在这里，我怎能不眷念它，关注它，而魂绕梦牵呢！

故园杂记

有画家朋友自省会城市来，看他对农村的事物都感兴趣，于是提议他上我老家村庄看上一看。他欣然随我成行，半日间，走了许多我幼年、童年、青年时代留下无数足迹和梦想的地方，勾起我许多业已忘怀的情景往事。归来，匆匆记录如下。

老宅

我家老宅就在这地方。十几年前房子拆毁，后来地基也让给了邻居。

老宅原有北屋三间，南屋三间，院子也就是丈把宽，记得下大雨，水口的水瀑常冲到对面墙上，两边交叉成“×”形。

老宅建于何时我不知道，只听说从爷爷手上买的。爷爷那几年做屠宰生意赚了几个钱，买了这座房，还买了几亩地。

我和我的几个弟兄，出生在这座小院，长大在这座小院。

老宅留给我的印象，一是太老，过于破碎，北屋三根大梁都有折痕，一根打了铁箍，另外两根顶了柱子，似乎随时会坍塌。南屋更糟，墙壁、土炕、房顶都是鼠洞，是老鼠的世界。下雨天，人

家往屋里跑，我们往屋顶爬——用红土胶泥糊房。二是尽管破碎不堪摇摇欲坠，但它几十年为我们遮风蔽雨，终于没有将我们埋在瓦砾之中，我总觉得，似乎有什么在暗中支撑着它，护佑着我们。1963年洪灾，一天早晨醒来，觉得屋里从来没有过的亮，才知道屋的后墙三间塌了两间，只有我们睡觉的土炕这间安然无恙。如果这间也塌掉，砸伤人是难免的。想到此，常常对老宅油然而生出一种莫名的敬畏之心。

爹娘对老宅的感情很深。娘有时埋怨房太破，院太小，爹就及时“反击”：“土改让咱搬，你不是舍不得搬么？”娘就无言。娘对我们解释说：“是真的，土改本来分给咱好房，我不愿意，总觉得搬哪儿都不如在这儿出气匀。”

我对老宅的感情，有些难说明白。我怨过它，但几十年后，梦中许多情景依稀还是在它怀抱里。终于，从爹手中拆掉了它，将它的砖石垒在新宅上。前几日回家，见到爹盖的房又被弟弟拆掉了，原基础上建起的，是红砖到顶，水泥结构的新房。

南 院

应该说这是老宅的一部分。这座房属于我家，但几十年住它的，是我本家一位大爷。

本家大爷排行四，叫“四宝的”，跟爹叔伯弟兄，因此，我们称“宝大爷”。他年轻时不成器，好赌，土改分了房和地，不几日就卖得净光，输得净光，终于被逮进“司法科”去推磨。放出来没有着落，是爹把南院坍塌已久的三间废宅亲手垒起，接宝大爷来住。

宝大爷至少一米八〇的个头，但不是好劳力，更不是好庄稼把式，从来没见过他干过拾粪起圈之类的重体力活，也没见他干过

摇耒扶犁之类的技术活，而是经常同妇女劳力在一起。比方看场院，比方女人摘棉花他过秤，比方人家改畦他看水车。工分也是女人的普通工分。

宝大爷并不笨，他有手艺：宰杀牲口和灌装驴肉香肠。因此他也是三乡五里的名人。只是那年月打击“投机倒把”，屡次“割尾巴”，使他英雄无用武之地。

但也有例外，比方生产队的驴牛马骡病老或意外死亡，宝大爷以十元二十元成交，还往往人牵车拉送上门来。这时，我的邻人就像向往革命圣地一般向往这个小南院：一口大铁锅，支在了当院，邻居们，尤其是孩子们，提水的提水，拾柴的拾柴，烧火的烧火，忙得不亦乐乎。小时的我当然也在这个队列中，望着大锅里冒着的腾腾白汽，飘着的袅袅肉香，大口大口地直吞口水。傍晚肉下锅，出锅要到后半夜，于是，大人在屋里等，孩子在院里等，等着那一激动人心的时刻。肉终于出锅了，大人们手忙脚乱着帮宝大爷撕肉，许多时候碎肉不是扔在筐中，而是塞在嘴里，又把骨头啃上一遍，啃过的骨头装了半草筛，终于从屋里端了出来，孩子们狼一般扑上去，争抢着，嚎叫着……

因此，宝大爷也有他的人缘。

因此，小南院也有它的神秘。

改革开放后，人们还到南院来，不过不再是为啃骨头，而是请教屠宰和煮肉的经验。眼下，屠宰是我们村庄的主业之一。

解放前，宝大爷成过家，据说宝大娘首胎生了怪胎，月间她就死掉了。从此，宝大爷一直是光棍一条。他活到八十岁。此后，南院再也无人居住。